
证券代码：603166

证券简称：福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38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下事项：

1、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 2017 年的审计服务，包括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，聘用期限自 2016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止。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、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，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 2017 年度审计服务费。

2、同意向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支付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 80 万元，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酬 30 万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 年 4 月 28 日